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权益变动情况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盛教育”、“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接到控股股东福建卓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卓丰投资”）和持股 5% 以上股东北京和君商学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君商学”）的通知，卓丰投资与和君商学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君商学将所持三盛教育 15,521,214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22%）转让给卓丰投资，转让价格为 11.04 元/股（不低于协议签署日前一交易日即 2018 年 11 月 30 日三盛教育收盘价的 90%），转让价款总额为 171,354,202.56 元。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已经卓丰投资有权机关、和君商学有权机关审议批准。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8-074：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协议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权益变动前，卓丰投资持有公司 52,345,6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8%，接受和君商学对公司 15,521,214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22%）委托之表决权，合计拥有公司 27.20% 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卓丰投资持有公司 67,866,87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0%，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林荣滨先生和程璇女士。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和君商学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投票权委托事项、卓丰投与和君商学的一致行动关系随之终止。

二、转让方及受让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和君商学

公司名称：北京和君商学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 6 号楼 D20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明富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6 年 6 月 6 日

营业期限：永久续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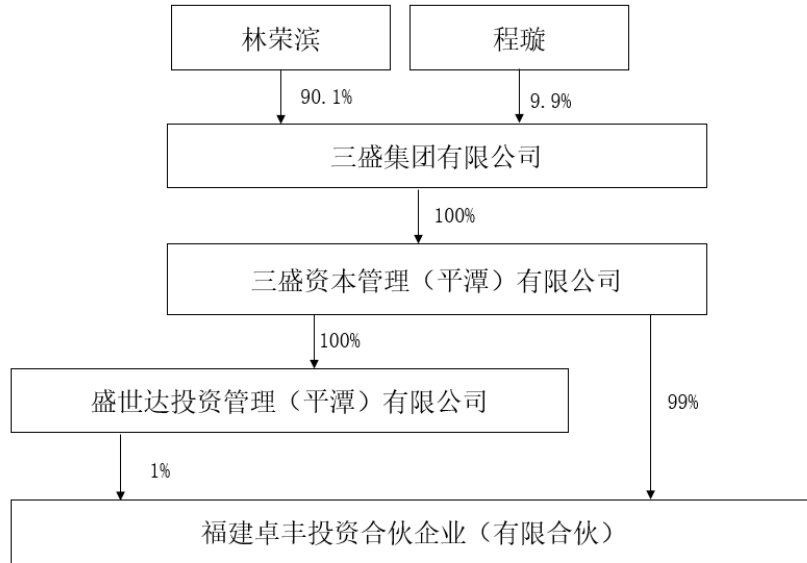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7899750071

经营范围：教育科技开发；企业管理培训。（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受让方卓丰投资

项 目	内 容
企业名称	福建卓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	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商务营运中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荣滨
出资额	3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28MA2Y8LB88Y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05 月 17 日至 2067 年 05 月 16 日止
经营范围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财务）；企业总部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福州市南江滨大道 96 号三盛滨江国际 1 号楼 25 层
通讯方式	0591-28323333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卓丰投资的股权控制情况如下图所示：



三、股份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和君商学与卓丰投资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主要条款内容如下：

（一）股份转让的当事人

转让方：北京和君商学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让方：福建卓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乙方”）

（二）转让股份的种类、数量、比例

双方同意，和君商学将所持有的三盛教育 15,521,214 股普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数的 6.22%）转让予卓丰投资，卓丰投资受让和君商学持有的三盛教育 15,521,214 股股份。

（三）转让价款

双方同意，转让股份的价格为每股 11.04 元/股，确定转让 15,521,214 股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171,354,202.56 元人民币。

（四）支付方式

双方同意，股份转让的价款支付采用分期方式，共分四期支付。其中，首期款项 20,000,000 元，第二期、第三期均为 59,973,970.90 元，第四期为 31,406,260.76 元。支付期限分别为转让协议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转让标的股票过户到卓丰投资之日起 120 个自然日内，转让标的股票过户到卓丰投资之日起 210 个自然日内，转让标的股票过户到卓丰投资之日起 540 个自然日内。

（五）股份过户登记事项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7 日内，双方按照上市公司股票协议转让的有关规定，向证券交易机构、登记公司递交转让标的的过户申请股票过户和变更登记，并在本协议生效后 90 日内将转让标的的股票过户至卓丰投资。为此，双方承诺相互配合。

（六）协议生效时间及条件

《股份转让协议》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并经和君商学有权机构批准本次交易，并将相关决议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交给乙方后生效。

四、股份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卓丰投资本次增持上市公司股票的目的是基于对上市公司发展前景的看好。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不会改变上市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及财务方面的独立性，上市公司仍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及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五、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需由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能否通过前述合规性审核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次权益变动须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情况，并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卓丰投资与和君商学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 2、卓丰投资编制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和君商学编制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